

屏東榮民總醫院職缺外補甄選公告

機關名稱	屏東榮民總醫院
職 稱	契約主治醫師（復健科）
名 額	1 名（備取 2 名，候補期間六個月並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）
上網期間	自民國 113 年 3 月 18 日至 徵到為止。
資格條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或中醫學系選醫學系雙主修畢業。 2. 完成教學醫院專科醫師訓練並取得復健專科醫師證書。 3. 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（不得具雙重國籍）。 4. 具前述各項資格條件如甄試總成績相當時，依下列次序優先錄用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（1） 具近五年以單一第一或通訊作者名義發表於 SCI、SSCI、IM 或 EI 期刊論文者。 （2）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 （3）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錄用。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復健科門診業務、住院會診、身心障礙鑑定等相關醫療工作。 2. 配合執行衛生福利部相關政策。 3. 公文處理、文書處理、主管臨時交辦事項。
工作地址	屏東縣屏東市榮總東路 1 號
報名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以掛號郵寄憑辦或以 E-mail 檢附資料寄至下附電郵。 2. 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試職稱，符合條件者將另行通知甄試資訊，條件不合者應甄資料恕不退件。
檢附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文自傳及履歷表（含最近三個月）2 吋半身照片，並註明聯絡電話）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 3. 復健專科醫師證書影本。 4. 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 5. 榮民（眷）證正反面影本（無則免附）。 <p>※ 資格符合者，另擇優通知辦理甄試（面試）。</p>
薪資待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面議。 2. 獎金：獎勵金及年終獎金依醫院內規定發放。
聯絡方式	<p>通信報名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榮總東路 1 號 5 樓（復健科）</p> <p>聯 絡 人：鍾老師</p> <p>電 話：08-7557885 轉 84221 或 84228</p> <p>電子信箱：P079@ptvgh.gov.tw</p>
備 註	<p>新進人員於服務前應完整接種 3 劑疫苗且滿 14 天。</p> <p>提醒您，請勿攜帶貴重物品應試，並妥善保管個人財物，遺失不負保管責任。</p>